

台灣電力工會「電力工會通訊」編印辦法

中華民國 79 年 3 月 21 日第 5 屆理事會第 9 次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80 年 6 月 11 日第 6 屆第 2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80 年 7 月 4 日第 6 屆會員代表大會第 1 次臨時會通過
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2 日第 12 屆第 3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第 14 屆第 2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27 日第 14 屆第 6 次理事會會議通過

- 一、版面：以十六開為準，每期編印七十二頁以上（視文稿多少而定）。
勞動節增印特刊。
- 二、用紙：內文為八十磅模造紙，每期封面採用照相製版（套印五色）；
封底則為一百五十磅雙銅紙。
- 三、稿酬：依編輯委員會審核標準給予。
- 四、本刊內容分為下列各項：
 - 1、專欄：勞工問題專論，勞工藝文特寫及會員科技發明著作，勞資和諧、技能改進措施等。
 - 2、會員代表大會工作報告：年度、專業工作報告。
 - 3、理監事會議決議案，台電公司與有關單位答覆本會建議案，以及各種會議記錄。
 - 4、勞工政策、政令及重要有關勞工新聞之報導。
 - 5、本會或分會會務及活動之報導。
 - 6、台電公司福利措施及勞工教育重要記事。
 - 7、社會工運研究及勞工現況之報導。
 - 8、本會各項對會員服務及訓練之報導。
 - 9、「會員服務」及「會員心聲」設置解答等專欄。
- 五、出版日期：1、4、7、10 月初為原則。
- 六、刊物分發：
 1. 分會所在單位主管一本、本會全體代表、顧問、會務人員、相關工會及上級主管單位等各一本。
 2. 各分會所需數量統計：視需要行文至各分會，請各分會確實提報所需數量，如另有需求隨時可增加。
- 七、如重大會務之宣導、年終結算、預算超支，其不敷之數，從預算金項下撥補。
- 八、本辦法提編輯委員會審核後，呈理事長核定，並提理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